

关于拟对新乡市三辰机械有限公司振动机械、电机、矿山设备制造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为保证审批意见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反馈我局环评科。

电话和传真：0373-2644110

通讯地址：新乡市人民路 138 号(邮编 453000)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一、拟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公众参与情况
1	新乡市三辰机械有限公司	振动机械、电机、矿山设备制造改扩建项目	新乡市卫滨区平原乡梁任旺村西南	广东德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在新乡市卫滨区平原乡梁任旺村西南振动机械、电机、矿山设备制造改扩建项目	1、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收集后用于厂区绿化保湿。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切割、焊接和抛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该部分废气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通	/

					<p>过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5 高排气筒排放</p> <p>3、固废：本项目营运期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除尘器收集尘，在厂区内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液压油属于危废，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4、噪声：该项目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等离子切割机、焊机等设备产生，环评建议加强高噪声设备日常维护等措施，使之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本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在采取噪声防治措施下，项目营运期昼间设备噪声值在达到厂界时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要求。</p>	
--	--	--	--	--	---	--